

115 年度第 1 季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召集人：黃增樟委員

視察委員：何美燕委員、林燕孜委員、周奎學委員

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1 時 00 分

紀錄：林燕孜委員

一、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 本季視察重點：上季在 3 號信箱內開出一封信件，已請機關交權責單位辦理，現請說明後續。

(二) 視察業務執行概述：由機關人員向外部視察委員說明陳情信件處置後續。

二、視察內容及建議：

黃增樟委員：陳情信主旨為請鈞長調查乙股科員陳[]及主管盧[]假冒上級主管名義發佈監規一事，說明為 114 年 11 月下旬仁舍執勤主管楊[]在晚上九點關閉舍房抽風機當下，同學立即請示楊主管，為了維持夜間睡眠品質，能否開啟抽風機遭拒絕不予理會。隔日同學將此訴求呈報給教區李科員，經李科員查詢相關規定，告知同學抽風機規定能開啟使用至清晨五點，並承諾會將此規定和主管們宣導，日後，多數主管都依規定於清晨五點後才關閉抽風機，惟楊[]主管，依舊於晚上九點關閉抽風機，經同學告知規定後，堅持不予開啟電力，視同學人權於不顧。另於 12 月 4 日晚間餐廳點名時，盧[]主管口頭宣布「剛才已通過監務會議，依長官決定將抽風抽關閉時間變更為 23 時，此規定已由川普蓋章通過，沒有討論空間」。以上請業管單位說明陳情信件處置後續。

戒護科長范峻瑜：首先戒護科針對橫向及縱向聯繫出了問題致歉，這陳情案主要爭點在於抽風機啟閉的時間，以及本科同仁在執勤時使用了比較戲謔的回應方式，才導致這集體陳情事件發生。那本科於收到陳情書後，立即展開調查，現在向各位委員報告調查情形。其實這問題主要來自於舊規定，在 110 年 5 月 1 日訂定的受刑人在監生活用水用電注意事項，就電扇抽風機規定時間表，既有時間規範又備註了溫度，所以會比較複雜一點，除了要看時間還要再看溫度，而這一次造成爭議在於備註二之一部分，氣溫未達 22 度時嚴禁開啟電扇，但就字面上來看只是嚴禁開啟電扇而已，並沒有針對於抽風機有任何規範，但執勤人員就推論，既然氣溫未達 22 度嚴禁開啟電扇，抽風機當然也不能開啟，才造成日勤及排班制同仁，在這一點上有一些誤解及爭議，所以本科在 114 年 12 月 23 日修正用水用電注意事項，不再將時間納入，以溫度為規範啟閉電扇抽風機之標準，明訂氣溫未達 22 度嚴禁開啟電扇及抽風機。另外，職員在這次處置不當部份，因盧管理員用較為戲謔的方式回應受刑人，對於在值勤時這種不當方式，已於本監考績委員會提出議處，綜合以上就是本科此事件之處置。

何美燕委員：我對於職員的處分是沒有很大的意見，就是屬於機關的選擇，但我對於 22 度嚴禁開啟的標準覺得太嚴格了，因為其實人這麼多聚集在裡面不能開電風扇或抽風機，我覺得是不合理的，因為還要考慮人群聚在一起之後溫度又會

再上升，又不能開電風扇或抽風機，氣流無法流動。

戒護科長范峻瑜：本監舍房與一般監獄舍房不同，是大窗開放式全對流的，不是一般監獄那種只有瞻視孔上面有氣窗而已。本監一房可住 16 人，但現在一房都住四至七個人而已。每一房的空間很大，與委員在一般監獄看到的舍空間不一樣，所以目前這情況 22 度應該是屬於比較合理的。

林燕孜委員：應該要能夠視情況調整，而不是嚴禁，因嚴禁是沒有空間的。用嚴禁這兩個字就是絕對不行，那我覺得絕對不行就太嚴格了，應該要能夠適時視需要調整，比方說就算當天是 22 度以下氣溫但很悶熱潮濕，若完全不能開電風扇及抽風機是不舒服的。因為每個人需求不一樣，所以我覺得嚴禁這兩個字應該要能夠調整一下，看用什麼樣的方式在運作時不會那麼嚴格說就是不行。

戒護科長范峻瑜：當初是考量在執行面，若有模糊空間沒有一致統一規範的話，會導致可能某幾組比較寬鬆，某幾組比較嚴格，後續將造成爭議不斷發生。

何美燕委員：我個人建議試著再放彈性規則，就是特殊狀況怎麼調整的但書也可以。

周奎學委員：這規範訂得沒有那麼完整，所以我覺得這看起來也是不太一致的訊息。我覺得可以 22 度以下嚴禁開啟電風扇，但開啟抽風機可以保有彈性，抽風扇使用上以對流為主，降溫機率不大，我覺得電風扇與抽風機意義上是不太一樣的。

戒護科長范峻瑜：各位委員的意見，我們會列為後續修正參考，再去跟各個矯正機關比較電風扇啟閉的氣溫，若已經明顯比其他矯正機關規範的溫度還要低，等於說本監在開啟限制已經比較寬鬆時，那還是會斟酌。

副典獄長蔡宗典：非常謝謝委員給我們的一些提醒。這基本上是監獄的行政規則，行政規則其實要訂得就是要明確，使執行人員能有依據，比較不會有彈性的空間，那假設有彈性空間的話，可能 a 同仁開 b 同仁不開，但因每天執行的人會不一樣，所以受刑人就會對管理者提出一些抗議，就會產生管理上的一些摩擦，這就是在訂這些規定時，會這麼明確且缺乏彈性的原因。會再請戒護科，就實際上的情況，詢問受刑人，看他們覺得這個溫度開啟是否恰當，若覺得太悶太熱，再依據使用者想法滾動檢討修正。本監高齡者很多，有時開抽風機有人會冷，會要求將抽風機或電扇關掉，其實還有很多是個人需求的問題，所以將依照一些數據及受刑人回饋作為修正參考。

黃增樟委員：不好操作的部分建議可由各級主管取得共識，就是大家講清楚這規定是怎麼做，溝通上應該不是很大的困難，在這個過程裡面取得相對性的和諧協調。

三、提案建議：無。

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115 度第 1 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簽到表

壹、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10 時 00 分

貳、地點：戒護區

參、出席人員：

黃增樟委員		何美燕委員	
林燕孜委員		周奎學委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陪同人員	

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9 時 00 分至 10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二樓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黃增樟委員

肆、紀錄：周奎學委員

伍、出席人員：黃增樟委員、何美燕委員、林燕孜委員、周奎學委員

列席人員：副典獄長蔡宗典、戒護科長范峻瑜、辦事員葉齡雅

陸、會議程序及記錄：

一、主席致詞：

今日主題討論有關外役監獄遴選制度修法以來對機關收容人數驟減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例如外役監遴選可否修法放寬。

二、討論事項：

(一) 核備上次會議記錄：115 年第 1 季會議記錄均已陳報法務部矯正署核備在案。

(二) 本次開會前均沒有接到管理單位通報視察信箱有陳情信件，惟為慎重起見，是否會後再檢視所有信箱。(各委員皆附議)

(三) 外役監獄遴選制度修法以來機關收容人數驟減之原因及因應措施：

副典獄長蔡宗典：60 名受刑人是維持機關基本運作人數，若拉高到保持作業量能的基本運作可能有不同層次，我們也是希望來到機關的受刑人數可以再增加。至於為什麼收容人數會一直降低，除了外役監遴選制度修法致可至外役監之條件變嚴苛，還有受刑人選填志願，不想要選本監，這當然也是對受刑人的好政策，讓他可以選想要去的地方，但相對地對偏遠地區來說是比較不利的條件，就是很少人會想要來本監，即使來了下次有機會還是會選填志願到西部。

何美燕委員：有點像學校招生因少子化，所以每個學校都招不滿。若沒有少子化，每個學校都滿的話，怎麼會沒有人來？這我懂就是來源太少，那是否有條件去吸引人來，比如說偏遠的的外役監可有什麼補貼或是說什麼樣的政策可以建議嗎？例如補貼交通費之類的。

戒護科長范峻瑜：畢竟本監已有安排門診，而大部分都是比較特殊的需求才會外醫，而且都會需要派戒護人力一起出去，甚至可能還需要加班，然後額外為了這個勤務，機關要額外支出人事的費用，所以

這個部分可能還是要防止不要隨意，想出去就出去。

黃增樟委員：建議補貼返家探視及就醫的交通補助，可訂每人補助上限防範濫用，定額或百分比再由矯正署決定。

三、本次各信箱內皆無信件。

四、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



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115 年度第 1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簽到表

壹、時 間：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 點：小會議室

參、主 席：黃增樟委員

肆、出席人員：

黃增樟委員		何美燕委員	
林燕孜委員		周奎學委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自強外役監獄 列席人員	